

关于对常州新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 298 号

常州新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新思维）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3 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货币资金及流动性

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3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为 39,694.55 元，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0,000.00 元，短期借款 15,000,000.00 元，2023 年度发生财务费用 1,029,694.94 元。

请你公司：

（1）结合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销售回款、供应商信用和银行授信因素，分析公司维持日常经营和周转的资金安排，是否针对经营性流动性不足进行针对性的风险揭示；

（2）结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货币资金余额，银行授信等，补充说明报告期末，短期借款利息偿还安排、短期借款的预计偿还时间，说明是否存在无法按时偿付债务的风险，若是，请作出有针对性的风险揭示。

2、关于客户及应收账款

年报显示，你公司本期的第五大客户为常州迈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本年度交易金额为 2,767,898.23 元，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未找到该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司注册地址等信息；

你公司 2023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9,258,311.02 元，同比增长 26.77%；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1,345,137.23 元，同比增长 29.54%；坏账准备账面余额 2,086,826.21 元，同比增长 86.8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0,913,930.8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6.7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14,620.94 元；

年报显示，其他应收款中期末余额第一名为常州迈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你公司与其往来款 3,000,000.00 元。

请你公司：

（1）说明常州迈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营业范围、成立日期、注册地址等工商信息，并说明是否存在信息披露错误情形，如有，及时披露更正公告，并结合期后回款情况，说明你公司截至目前的期后回款情况；

（2）说明与常州迈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交易的业务内容、业务开展背景、收入规模、主要合同条款及收入确认依据等内容；并说明与常州迈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元往来款的具体背景和用途，在自有资金较为紧张的情况下，向常州迈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支付 3,000,000.00 元往来款的原因及合理性；

（3）结合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列示公司 2023 年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余额、期后回款情况以及未回款的原因，并说明你公司

采取得催收政策。

3、关于预付款项

年报显示，你公司期末预付账款 3,689,652.98 元，同比下降 30.33%；其中 1 年以上的预付账款 2,664,468.65 元，占期末预付账款总额的 72.21%。

请你公司说明一年以上的预付账款相关交易是否可以继续执行的充分依据，对对手方延迟交货是否产生亏损进行充分评估，说明预付账款未计提减值的依据和合理性。

4、关于其他收益

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其他收益 556,898.02 元，同比增长 102.9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确认了一笔质量扣款收入 408,300.00 元。

请你公司结合其他收益的核算范围，解释说明将质量扣款放在其他收益科目核算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4 年 8 月 23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2024 年 8 月 9 日